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8日至2025年03月27日止。

第 8135354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12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苏州复大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沙溪镇昭溪路101号太仓星药港2号楼3-4层

代理机构 南京佑铭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乙二醇；制化妆品用维生素；制化妆品用蛋白质；制化妆品用化学添加剂；蛋白质（原料）；脂肪酸；非医用、非兽医用化学试剂；从植物中提取的化妆品工业用化学品；制化妆品用除香精油外的植物提取物；制化妆品用抗氧化剂